

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

鄂教科办函〔2013〕4号

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2014年度高校 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的通知

有关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高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，现将申报2014年度计划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动员广大科技人员服务企业的有关文件精神，发挥高校科技智力资源优势，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，锻炼和培养青年教师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更好地培养创新人才和服务社会，推进高校教师队伍建设，提升高等教育质量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高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以项目形式实施，项目申报人需符合以下条件：

1、以服务湖北省内企业（包括会计事务所、律师事务所、医疗机构等，以及其他经营性企事业单位等）为目标，全职开展岗位实践活动，为期一年。

2、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；

3、在教学、科研一线岗位工作；

4、思想政治素质好，具有较强的科技研发能力和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；

5、优先选派无企业工作经历的青年教师。已入选往年本计划项目的不得重复申报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、各高校要高度重视高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的申报工作，积极动员组织青年教师深入基层一线创新创业，认真填写《湖北省高等学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1）。原则上本科院校不超过20人，其他院校不超过10人。

2、各选派学校要结合实际制订配套政策措施，对到企业服务的青年教师，服务期间其原职务、工资福利和岗位不变；服务期间岗位津贴、业绩津贴等待遇不低于在岗同类人员平均水平；岗位实践活动期满考核合格的视同完成派出单位规定的各项工作量；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时，要给予倾斜。要加强对驻点教师的跟踪服务和管理，积极争取企业支持，为青年教师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。

3、本项目的资助限额为每人5000元，资助经费主要用于下派青年教师进行技术研发、成果转化的前期调研经费和交通补助等。选派学校应提供不少于1:1的配套经费。

4、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9月20日，各高校应在截止日期前发送申报材料电子邮件（不再受理纸质材料），过期不予受理，具体如下：

(1) 学校推荐公函 (彩色扫描), 说明组织申报、推荐数量及公示情况, 注明公示网址;

(2) 《湖北省高等学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申请书》(附件 1, PDF 格式, 盖章和签字页需彩色扫描);

(3) 《湖北省高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汇总表》(附件 2, Excel 格式及彩色扫描各一份)。

5、需要返还纸质版申请书存档的, 请自行保管好申请书原件, 并于收到项目立项通知后 1 个月内, 由学校统一报送我厅科技处盖章确认 (复印件不予盖章)。

联系人: 胡理 联系电话: 027-87328122

电子邮件: hbkjc@sina.com

附件: 1、高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申请书
(格式)

2、2014 年度高校青年教师深入企业行动计划项目汇总表


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
2013 年 6 月 21 日